

陈瑞云 著



「清帝列传」

宣统帝 皇帝 传

上册



吉林文史出版社



前 言

至今,已见到几种有关溥仪生平的书。其中,有他的自传,有史学工作者写的他的后半生,有回忆录,有史料介绍和史料整理;还有文学性作品。介绍他妻子情况的读物尤其不少。今应吉林文史出版社之约,写一部宣统皇帝的信史传记。

清朝是中国封建社会的最后一个王朝。宣统则是这个王朝的末代皇帝。处在大清黄昏时刻的宣统朝,就象一座行将倒塌的古庙,千疮百孔,破败不堪,且无以补救。政治早已涣散和腐败。表面看上去,朝政由监国摄政王载沣代掌,他的兄弟载洵、载涛等为左膀右臂;实则大权旁落于奕劻、袁世凯等人之手。无参政议政才能的隆裕皇太后,干涉政务,往往为袁世凯、奕劻及他们的走卒愚弄和利用。清初诸朝开创的苦战奋斗、勇于开拓、励精图治、崇尚武功、法纪严明等使大清兴旺发达的传统,到末代宣统朝踪影皆无。满朝文武上下,贪赃枉法,营私舞弊成风。朝廷是非颠倒,以致奸臣当道,庸劣之徒得势,忠贞贤才受压。财政拮据,国库空虚,年年入不敷出,外债达十万万。列强乘机扩张在华势力,朝廷软弱无能,一再屈辱退让,出卖主权。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风起云涌,此伏彼起,朝廷只知残酷镇压,对人民疾苦置若罔闻。立宪政治势在必行,清廷不甘交权于民,行欺骗敷衍之术,又失信于民。终以路权问题引火,陷入灭顶之灾。



宣统皇帝三岁登极，六岁退位。从此清朝寿终正寝。故宣统朝的历史只有三年多。而当时，溥仪只不过是一个天真儿童，对朝政优劣成败概不能负责。不过，宣统皇帝与宣统朝，在史书上密不可分，不能不在溥仪当宣统皇帝的历史上阐述宣统朝的主要情景和事件。宣统皇帝退位以后，溥仪个人的经历曲折，复杂，乃至带着离奇的色彩。直至十八岁，保留着皇帝尊号，闲居宫中，既无统治区域又无统治权力，被称为“皇帝”又并非皇帝。其间十一岁时，曾当了十二天复辟皇帝，为非法之举。出宫以后，因优待条件修改，皇帝尊号取消，不但在实际上而且在称号上都是平民，即中华民国普通国民一分子。由于谋复辟，不安分守己，终于越轨，受日本侵略者之操纵逃到东北，在日军侵占的长春当上日本傀儡政权的“皇帝”。此举不仅非法，而且站到了祖国的敌对方面，与复辟大清，宣统复位风马牛不相及。总之，溥仪一生三次当“皇帝”，只有第一次是合法的、真皇帝；其余两次是非法的、伪皇帝。至于“尊号”，那是当时的“优待”，是一种名誉上的称号，不能视为君主立宪国家的皇帝（国王）。

在这里，顺便提一句：溥仪当大清宣统皇帝时，还不到结婚年龄，没立后、妃。清代最后一个皇后是光绪帝后隆裕之说^①，是准确、科学的。换言之，不能把溥仪的妻妾称为末代皇后、皇妃。尤其不能把伪满洲国时期溥仪娶的两位侧室叫做末代皇妃。因为这种称谓很容易被误解。

溥仪的一生，跨清朝、中华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三个大的历史时期，当过皇帝，当过平民，当过复辟皇帝，当过叛国者，当过囚徒，最后成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公民和干部。用

^① 王树卿：《清朝最后一个皇后》，《故宫新语》，上海文化出版社，1985年。



他自己临终之言：“归宿还好”。

由于溥仪一生经历的特殊性，纪年与本次出版的丛书清朝前十一帝的传记所用纪年无法统一，只能参照丛书凡例，做相应变通。为了方便读者，在此略做说明。光绪、宣统两朝事，从丛书统一规定；中华民国建立后，用民国纪年，月、日用公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年、月、日均用公历。

恳请专家，读者对本书批评指正。

作 者



目 录

第一章 承继同治,兼祧光绪	1
第一节 封建家天下的慈禧权力欲的混合物	2
第二节 醇亲王府“两代潜龙”	10
第三节 荣禄的外孙	17
第二章 三岁登极	24
第一节 离别温暖的家	24
第二节 登极大典的哭声	29
第三节 七位母亲,而无母爱	31
第三章 摄政王载沣监国	41
第一节 代皇帝主持国政	41
第二节 “整军经武”	49
第三节 在派系斗争中	53
第四章 预备立宪与皇族内阁	63
第一节 清末政治制度的演变和预备立宪提出	63
第二节 官制“改革”	69
第三节 资政院与谏议局的设立	74
第四节 辅助官治的地方“自治”	81
第五节 国会请愿运动与皇族内阁	87
第六节 从钦定宪法大纲到十九信条	92



第五章 对列强,奴颜媚骨	95
第一节 向日本侵华势力妥协	95
第二节 联美制日的尝试	102
第三节 大借款与大拍卖	106
第六章 对革命,铁血政策	109
第一节 革命与暗杀	110
第二节 穷凶极恶地镇压	113
第七章 退位	120
第一节 革命党锐意推翻帝制	120
第二节 袁世凯诱逼皇帝交权	127
第三节 退位诏书与优待条件	138
第八章 紫禁城里的“尊号皇帝”	149
第一节 关起门来称孤道寡	150
第二节 华而不实的衣食住行	154
第三节 读书——“有王虽小而元子哉!”	163
第四节 隆重盛大的婚礼	170
第五节 造反,冲出牢笼的梦	180
第六节 清理,清洗	190
第九章 复辟活动与被驱逐出宫	199
第一节 在“恢复祖业”喧闹声的包围之中	199
第二节 张勋导演的第二次登极	205
第三节 “甲子密谋复辟”文证	217
第四节 被逐出紫禁城和修改优待条件	221
第十章 寓居天津,落入日本侵略者的圈套	231
第一节 从北府逃到东交民巷日使馆	232
第二节 天津公寓与东北军界	244
第三节 贵族,妻妾,离婚	250



第四节 走向魔窟——日本统治下的伪满洲	264
第十一章 伪满洲国“皇帝”	276
第一节 演傀儡戏	277
第二节 两次出访日本	288
第三节 溥杰的婚事与“帝位继承”	294
第四节 冷宫里的“皇后”和两位新“贵人”	299
第五节 傀儡戏收场	312
第十二章 获得新的人生	317
第一节 在国际军事法庭做证	318
第二节 脱胎换骨地改造	325
第三节 “他回到了民间”	340
第四节 新婚,新家庭	348
第五节 举世瞩目	352
第六节 告别	359
附 录 宣统皇帝溥仪大事年表	367
后 记	434



第一章 承继同治,兼祧光绪

《清宣统政纪实录》卷首郑重记载:“光绪三十四年戊申冬十月癸丑朔。癸酉酉刻,德宗景皇帝崩,钦奉慈禧端佑康颐昭豫庄诚寿恭钦献崇熙皇太后懿旨,摄政王载沣之子溥仪着入承大统为嗣皇帝。又钦奉懿旨,前因穆宗毅皇帝未有储贰,曾于同治叶三年十二月初五降旨,大行皇帝生有皇子,即承祧穆宗毅皇帝为嗣。现在大行皇帝龙驭上宾,亦未有储贰,不得已以摄政王载沣之子溥仪承继穆宗毅皇帝为嗣,并兼承大行皇帝之祧。”^① 这年为光绪三十四年(1908)。十月二十一日,光绪皇帝病逝,十一月九日,不满三岁的溥仪,在太和殿登极,承祧他的两位伯父光绪帝和光绪之前的同治帝,当了皇帝。

皇帝拥有全国至高无上的权力,主宰着一国的命运和前途。如果要人民选举,除非选民都成了疯子,是不会推举一个不满三岁儿童当这个家的。对于这件事溥仪谈得一针见血,认为这原因要分两个方面说,一是他的祖母叶赫那拉氏是西太后的妹妹,再就是三岁的孩子当皇帝慈禧可以继续“垂帘听政。”^② 但当时,这件事在人们心目中似乎不感到特别奇怪。两千多年来,中国一直在封建制度下统治着,向来

①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1页。

② 潘际桐著:《宣统皇帝秘闻》,第4~5页,文海出版社,1957年。



谁当皇帝由朝廷决定,老百姓无权过问,除了盲从地呼喊万岁、万万岁之外,多说一句话都要被问罪的。在封建制度寿终正寝之后,人们才可以公开探讨其中奥妙。

第一节 封建家天下和慈禧 权力欲的混合物

在中国历史上,幼年皇帝不罕见。有史以来,见诸文字者,十五岁以下登极的小皇帝,溥仪是第七十七位。清王朝立国二百九十六年,共十一代、十二任君,内一可汗、十一帝。其中,小皇帝五位,均不出十岁^①。

中国封建社会皇位继承,有子继、兄继、弟继、妹继、侄继、叔伯继、孙继、曾孙继、妻继、母继、婿继,及其他。溥仪继承伯父帝位,虽为清代仅有,但其他朝代并非无先例可循。

小溥仪继帝位,从根本上说是根据封建主义家天下。

中国自公元前二二一年秦统一全国,把中央集权的封建君主专制制度确立下来,为其政治制度的主体。以后两个多年,历朝历代顽固地沿袭不变,成为中国政治制度的一大传统。到了封建社会晚期,高度集权的君主专制制度进一步走上极端化道路。它的反动性、腐朽性、残暴性更加暴露无遗,成为中国社会前进的严重障碍。溥仪当小皇帝是当时这种黑暗政治的产物。

中国封建君主专制制度,政权属于皇帝的宗族,王朝与

① 柏杨著:《中国帝王皇后亲王公主世系录》上,中国友谊出版公司,1986年。



亲族合一。皇帝是皇族的宗主,又是全国之君,国家、政权、全国的人与物都是皇帝一家的私有财产。皇帝是大家长,拥有主宰万物的绝对权力。是所谓家天下。因此,皇帝必须出自这个家族,必须以血缘为依据,以继承“家业”,保卫江山。既然如此,皇嗣的人选,首要条件是血缘关系,皇帝无子则由皇帝的侄子或孙子或兄弟或叔伯……继承,至于年龄大小、能力高低、品德优劣均居其次。清王朝统治中国时期,政权属于爱新觉罗氏皇族,凡努尔哈赤的父亲塔克世的男姓后代,都有条件被立为皇嗣,溥仪属于范围之内。

所特别的是,清王朝自努尔哈赤于天命元年(1616)建立后金政权,第一代至第九代皇帝,都是父死子继。至第十代同治帝载淳死,无皇子,不立下一代溥字辈子侄继位,而立堂弟光绪帝载湉为帝,两位皇帝同辈。至第十代皇帝光绪死,才又立下一代的子侄溥仪为帝。这位娃娃比任何一位皇帝都富有,是两位皇帝的继承人,两位伯父做他的皇爸爸。

这是慈禧的杰作。慈禧对于传统、祖制的遵守,向来具有超人的“创造”精神和“发展”功劳。咸丰十一年辛酉(1861),她的丈夫咸丰皇帝病死热河,遗诏六岁幼子载淳继位,为同治帝,由八位顾命王大臣赞襄政务。她勾结恭亲王奕訢举行宫廷政变,废八赞襄政务大臣,由两宫“垂帘听政”。此后,慈禧一步步大权独揽,说一不二。中国最卑劣的封建统治者大多长于伪装。辛酉政变是“破清室家法,废文宗遗命”^①的违制行为,没有争辩余地,慈禧却要掩饰一番,有钦差大臣胜保《奏请皇太后亲理大政并

^① 沃丘仲子:《慈禧传信录》,上卷,第1页,崇文书局,1920年。



人“觉得很生疏，一点不觉得亲切。”但他能看出祖母的眼睛总离不开他，“而且好象总是闪着泪光。”而对母亲则是另一种印象，“我见了她的时候，生疏之外更加上几分惧怕。”^① 亲人们住了些时，到各太妃宫中都去请了安。白天，祖母、母亲到敬懿处交谈，溥仪和弟弟妹妹玩耍。他觉得在祖母、母亲跟前玩不自由，把弟弟妹妹带到养心殿。他那时仍住长春富，白天到养心殿。小兄弟(妹)在一起玩得比较开心，捉迷藏，说笑，同桌吃晚饭。但照例溥杰、韞嫔须向溥仪磕头请安。有一次，溥杰袖头露出黄色的衣里，以黄色为皇帝专用，溥仪对其弟严加斥责。这时，同胞间的亲密无间，少年儿童的纯洁天真又被森严的“君臣”关系吞没了。溥杰规规矩矩地站着，韞嫔吓得要哭。

由于溥仪的祖母、母亲与敬懿来往，端康不悦，态度冷淡。过了三年，端康也请他们去会亲，而且次数多，招待得更热情，敬懿又流露出醋意，逐渐与他们疏远了。

端康与溥仪母亲瓜尔佳氏在更深一层的政治关系上结合。溥仪的生母瓜尔佳氏，在儿子当了皇帝之后，满心追求第一流的荣华，辛亥革命后，时刻梦想追回失去的天堂。她与端康合谋，通过端康的大总管刘承平和瓜尔佳氏的亲信太监张金，利用荣禄的旧部、民国步兵统领衙门左翼总兵袁得亮，与奉系勾结，企图借助奉系力量复辟。奉系于冲汉的儿子于静远溜入宫中，由刘承平负责接待，端康赏给丰盛佳肴等。她们不惜把自己小金库里的银两，首饰，拿出去做活动费，结果白白受骗。她们还策划让溥杰和张勋的女儿订婚，因“命相不合”作罢。端康则借机把最宠爱的二侄女配给溥

^① 溥仪：《我的前半生》，第34页。



杰。

瓜尔佳氏这根紧张的政治神经,把她那本来就缺少慈爱温和的性格进一步强化起来。她多次进宫,见到溥仪总是板着面孔说:“皇上要多看些祖宗的圣训”,“皇上别贪吃,皇上的身子是圣体,皇上要早睡早起……”尽管充满母亲的关心和期望,溥仪还是觉得都是些硬梆梆的官话,听了不舒服^①。

母亲们没给溥仪留下美好的回忆。还有一位庶母邓佳氏,溥仪没有机会与她在一起生活,更谈不上母爱。

溥仪在母亲众多,又没有母爱的环境中长大。直接照顾他生活的除太监外,还有一位他最尊敬和亲爱的乳母。这位乳母王焦氏,光绪十三年生于直隶河间府任丘县农村,有父、母、哥哥,靠种佃来的地生活,无法维持温饱,遇灾荒经常外出讨饭。十六岁嫁给北京一个姓王的差役,刚生一个儿子,丈夫就死了。她上有公婆,下有幼子,生活陷入绝境。溥仪出生,她入醇王府当乳母,用工钱养活公婆和儿子。第三年,她的儿子因营养不良而死。醇王府为保证她乳汁的质量,封锁了这个不幸的消息。慈禧要溥仪入宫时,溥仪拼命哭闹,死活不去,唯有抱在乳母怀中不哭,只好连同乳母一起接入宫中。她一直用乳汁喂养着宣统皇帝。到他九岁那年,她被太妃赶出宫去。这时,她才发现自己的儿子已经早就离开了人世。

这些,溥仪当时并不知道。他称她二嬷,他和二嬷特别亲,觉得一时一刻也不愿离开她。他特别愿意看她端正的脸上常常浮现着的笑容。她的那颗处处为别人着想的善良的

^① 溥仪,《我的前半生》,第34页。



心,给溥仪一种特别的影响。在宫中,只有她的话令溥仪信服。

有一次溥仪想来个恶作剧,赏给一个太监吃蛋糕,但把蛋糕里塞进铁砂子。乳母看见,告诉他:吃那种蛋糕会崩坏牙的。溥仪说,他就是要看崩牙的模样。乳母既不敢太违背皇上意愿,又想保护太监牙齿,于是出了个主意:“那就换上绿豆吧!”溥仪听从了。又有一次,溥仪玩汽枪,用铅弹打太监的纸窗户,看着那些被打的小洞挺好玩。无人敢去劝阻,太监把乳母请来。乳母对溥仪说:“老爷子!屋里有人哪!往屋里打,这要伤了人哪!”溥仪觉得乳母说得对,人是会被打伤的,便停下不打了。乳母通过这些事用朴素的话语,告诉溥仪一个简单的道理:要想到别人。以此制止了他许多不通情理的活动。而且只有她能制止小宣统皇帝的“恶作剧”^①。

乳母没有文化,寡言少语,但她用母亲的奉献精神,母亲的爱抚,母亲的关怀,拥抱着溥仪,教养他九年。除了那每月二两白银的工钱之外,她对溥仪没有任何个人要求。

太妃赶走乳母,溥仪又哭又闹,他宁可不要宫中那些母亲,也要“二嬷”。但没有人理睬他。溥仪结婚后,有了自主权,派人找到乳母,有时接到宫中住些时候。伪满时,溥仪将她接到长春,在伪满宫廷中生活。婉容有了不良行为,溥仪不让别人随便接近她,只让二嬷陪伴她。因为二嬷是他最信赖的人。溥仪最反对吸食鸦片,唯有对乳母和婉容例外,允许他俩吸食。日本战败后,她随溥仪一家出逃。被人民解放军收容后,与婉容、李玉琴在一起,展转到达通化。民国三十

^① 溥仪:《我的前半生》,第80页。



五年(1946)春,国民党特务勾结日伪残余举行反革命暴动。她被流弹炸伤致死。

二嬷像母亲对待儿子那样对待溥仪,给他以母爱;溥仪也像儿子对母亲那样眷恋二嬷,信赖二嬷。



第三章 摄政王载沣监国

溥仪当了三年多皇帝,按今日入学年龄算,还只是一个学龄前儿童,当然不能亲政。代掌皇权的是他的父亲醇亲王载沣。慈禧为了让载沣替儿子掌权,任命他为监国摄政王。

摄政王载沣监国期间,清王朝权力不集中。载沣力不胜任,更不可能是一个铁腕人物;统治集团派系林立,干政者、擅权者、另起炉灶者,均有相当能量。至于这个王朝的最后几个月,大权完全旁落于袁世凯之手。载沣一方面吃力地代儿子主持国政;一方面软弱地应付着争权夺利斗争。

41

第一节 代皇帝主持国政

关于载沣被任命为监国摄政王之事,慈禧事先与张之洞^①商量过。据《国闻备乘》载:

“孝钦病危,张之洞请定大计,孝钦领之。翼日,出奕劻勘易州陵工,密召世续及之洞入内,谕以立今上为穆宗嗣。今上,醇亲王载沣子也,生四年矣,视德宗嗣

^① 张之洞 1906 年晋协办大学士,擢体仁阁大学士,授军机大臣,兼管学部。1908 年督办粤汉铁路。



位时龄尤弱。国难方殷，连三世临以幼主。世续、之洞恐皇后再出垂帘，因合词奏曰：‘国有长君，社稷之福，不如径立载沣。孝钦戚然曰：‘卿言诚是，然不为穆宗立后，终无以对死者。今立溥仪，仍令载沣主持国政，是公义私情两无所憾也。’之洞曰：‘然则宜正其名。’孝钦曰：‘古有之乎？’之洞曰：‘前明有监国之号，国初有摄政王之名，皆可援以为例。’孝钦曰：‘善，可两用之。’”^①

策遂定。光绪三十四年(1908)十月二十日，慈禧命载沣为摄政王^②。二十一日懿旨：“嗣皇帝尚在冲龄，正宜专心兴学，着摄政王载沣为监国”^③。二十二日，宣统帝奉慈禧懿旨：“特命摄政王为监国”。^④

摄政王是因皇帝年幼，由其族系最近、最有声望之长者代君听政。如：周成王年幼，由周公旦摄政；春秋时鲁惠公卒，太子伋立，隐公摄政；汉平帝时王莽摄政，都是这种制度。清初世祖福临六岁为帝，叔父多尔袞摄政。监国，也是一种代理朝政的制度。如：周天子外出，太子守而代领国事，为监国；南明弘光政权垮台后，鲁王朱以海在浙东沿海建立新的南明小朝廷，主持国政，不称帝，称监国。

多尔袞摄政而不监国。载沣既为摄政王，并为监国。论者以为“今体制较昔尤尊严也。”^⑤然而，在清朝末年皇权遭到严重抑制的情况下，代行皇权的监国、摄政王，当然也不能

① 胡思敬著：《国闻备乘》，荣孟源、章伯锋主编：《近代稗海》，第1辑，第281、282页。

② 《清德宗实录》，第597卷，第9页。

③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1页。

④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5页。

⑤ 金梁：《光宣小记》，第111页。



不受到同类限制和干预。十月二十一日,慈禧任命载沣为监国摄政王时,以为自己还能继续活在世上,故规定:“着摄政王载沣为监国,所有军国政事,悉秉承予之训示,裁度施行”^①。如此,载沣权力不是至高,不过是把慈禧决定了的事情付诸实施,充其量相当于内阁总理。第二天,慈禧病势危笃,自知回天无术,“恐将不起”,又令“嗣后军国政事,均由摄政王裁定,遇有重大事件,必须请皇太后懿旨者,由摄政王随时面请施行。”^②一日之间,载沣的权力突然增大到可以“裁定”一切军国政事的程度,但遇有重大事件,仍要面请皇太后隆裕。这是慈禧留给她侄女的一份权力。慈禧死后,十月二十七日,用宣统帝谕旨解释慈禧的懿旨,进一步明确监国摄政王的职权:

“本月二十二日,钦奉大行大皇太后懿旨,军国政事,均由监国摄政王裁定。是即代朕主持国政,黜陟赏罚,悉听监国摄政王裁度施行。自朕以下,均应恪遵遗命,一体服从。”^③

关于监国摄政王代皇帝主持朝政的体制和礼节,参照周朝和清初多尔袞摄政的办法,于光绪三十四年(1908)十一月二十日制订了十六条。

1、告庙。“监国摄政,典礼崇隆,应请谕旨,择期派员告祭太庙。并由摄政王子大行太皇太后几筵前,祇领监国摄政王册宝、册文,应恭录十月二十日、二十二日,两次大行太皇太后懿旨”;

2、诏旨。“军国政事及黜陟赏罚,悉由监国摄政王裁定,

①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1页。

②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6页。

③ 《清宣统政纪实录》,第1卷,第25~26页。